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中海基金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的规定,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采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提供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对所管理的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2014年7月21日,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正海磁材”(股票代码300224)停牌,本公司依据《指导意见》等法规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于2014年8月18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该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旗下持有该股票的基金为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因估值方法调整,预计2014年8月18日本公司目前管理的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相关投资品种的潜在估值调整对其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影响幅度将有可能超过0.25%,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9日

中海基金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的规定,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采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提供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对所管理的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2014年6月27日,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华宇软件”(股票代码300271)停牌,本公司依据《指导意见》等法规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于2014年8月18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该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旗下持有该股票的基金为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和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因估值方法调整,预计2014年8月18日本公司目前管理的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相关投资品种的潜在估值调整对其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影响幅度将有可能超过0.25%,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深七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8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发布了《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司股票自2014年7月1日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4年7月8日、7月16日、7月22日、7月29日、8月5日、8月12日公告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43、2014-044、2014-047、2014-048、2014-050),于2014年7月31日公告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49)。以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市公司公告栏。

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该项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九日

股票简称:弘业股份 股票代码:600128 编号:临2014-017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4年8月2日披露了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事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向关联方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豪控股”)、江苏省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纺织集团”),共同出资参与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271,股票简称“东方雨虹”)2013年度A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4年8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编号为“临2014-015号”公告。

日前,本公司与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以2263元/股的价格认购东方雨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6,742,377股,其中本公司、苏豪控股、纺织集团分别认购1,315,048股、3,112,281股和1,315,048股。

特此公告。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14-039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14年8月14日、15日和1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的需要,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导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未公开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2014年7月30日,公司刊登了《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2014年8月15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相关议案,并于2014年8月16日公司刊登了《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将于2014年8月28日进行披露,公司大股东提议2014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编号:临2014-40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1月23日,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集团”或“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于1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第140084号《反馈意见通知书》,并于1月12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140084号《反馈意见通知书》。因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与发行底价差距较大,5月20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查的申请,并于5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第140084号《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同意对公司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

一、恢复审核非公开发行事项的申请及受理情况

由于公司股票的一级市场价格趋于稳定,2014年8月8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申请恢复审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件,8月15日,中国证监会向公司发下了第140084号《恢复审查通知书》,恢复对公司非公开发行申请的审查。

二、因年度分红事项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中恒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7,206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5,002.29万元,发行价格不低于13.19元/股;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日期前10个交易日(含当日),发行底价为12.99元/股。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若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再次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调整发行价格及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后续进展情况,本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众和股份 公告编号:2014-063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意向性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自2014年8月19日起复牌。

特别风险提示:

1.本公司拟向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黄岩”)转让其持有的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其中众和新能持有厦门黄岩100%股权。

2.本次交易金额尚未确定,具体股权转让价格将由双方协商确定。

3.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5.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尽职调查,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且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6.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7.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8.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9.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10.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11.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12.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13.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14.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15.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16.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17.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18.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19.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20.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21.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22.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23.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24.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25.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26.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27.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28.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29.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30.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31.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32.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33.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34.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35.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36.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37.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38.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39.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40.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41.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42.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43.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44.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45.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46.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47.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48.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49.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50.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51.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52.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53.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54.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55.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56.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57.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58.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59.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60.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61.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62.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63.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64.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65.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66.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67.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68.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

69.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